



新生保留入学资格申请表

姓 名		性 别		身份证号	
学 院			专业		
申请原因	☐ 因患_____病 ☐ 其他原因_____				
相关规定	① 保留入学资格一般为一年。保留入学资格者不具有学籍，不享受在校生和休学学生待遇。保留入学资格的新生，应在确定保留入学资格后的一周内办理离校手续，否则取消入学资格。 ② 保留入学资格者，须在下学年新生报到第一周，持录取通知书及有关证件等证明材料（患病的须持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康复证明）向学校申请入学，经学校审查合格后，办理入学手续。如原录取专业发生调整、合并、停招等情况，学生须服从学校专业调整和教学安排。 ③ 保留入学资格期满申请报到入学学生，毕业条件、相关教学管理制度及收费标准按入学编入年级执行。 ④ 入学审查不合格者，取消入学资格；逾期不办理入学手续且未有因不可抗力延迟等正当理由者，视为放弃入学资格。 本人知晓并愿意遵守以上管理规定，并承诺所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真实有效，如有虚假，申请无效。 学生签字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
备注	证明材料要求： 因病申请保留入学资格，需提交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诊断书（加盖医院公章）；其他原因申请保留入学资格，学生所在学院出具建议保留入学资格情况说明（加盖学院公章）。				